

股票代碼

1466

聚隆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 併 財 務 報 告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第一季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地 址：彰化縣埔鹽鄉番金路九十四號

電 話：(04) 7638-869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壹、會計師核閱報告.....		1-2
貳、合併資產負債表.....		3-4
參、合併綜合損益表.....		5
肆、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伍、合併現金流量表.....		7-8
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9-40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正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0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0-26
七、關係人交易.....		27
八、質押之資產.....		2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28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28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28
十二、其他.....		29-34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36-40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三)大陸投資資訊		
(四)主要股東資訊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35



建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EnWise CPAs & Co.
台中市 404 太原北路 130 號 8 樓之 1
Tel:(04)2296-6234 Fax: (04)2296-0607



會計師核閱報告

聚隆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公鑒：

前言

聚隆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9年及108年3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告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及六(五)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採權益法之投資同期間財務報表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子公司其民國109年及108年3月31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33,026仟元及28,825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1.0%及0.8%；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23,319仟元及20,346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1.3%及1.0%；其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新台幣1,294仟元及518仟元，分別佔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10.6)%及2.4%；另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民國109年及108年3月31日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60,935元及64,819仟元，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1,589)仟元及9仟元。



建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EnWise CPAs & Co.
台中市 404 太原北路 130 號 8 樓之 1
Tel:(04)2296-6234 Fax: (04)2296-0607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部分非重要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告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聚隆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9年及108年3月31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建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廖年傑



建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曹永仁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文號(102)金管證審字第 1020054253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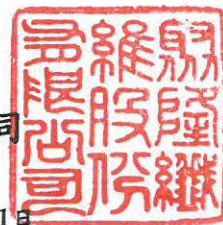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文號金管證(六)第 0980018119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5 月 7 日

聚隆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3月31日暨108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

(除108年12月31日外，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目	109年3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3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六)	\$ 133,617	4.0	\$ 45,727	1.3	\$ 39,082	1.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附註六及八)	98,914	2.9	118,123	3.5	127,489	3.5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六)	339,261	10.1	286,407	8.4	469,737	12.8
1200	其他應收款	107,849	3.2	183,117	5.4	19,115	0.5
130x	存貨(附註六)	577,326	17.2	642,648	18.9	814,067	22.3
1410	預付款項	78,824	2.3	75,907	2.2	81,330	2.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30,723	0.9	29,917	0.9	53,377	1.4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3,583	0.1	3,562	0.1	2,893	0.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370,097	40.7	1,385,408	40.7	1,607,090	43.9
15xx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六)	60,935	1.8	63,035	1.9	64,819	1.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六及八)	1,710,759	50.8	1,726,548	50.8	1,768,080	48.3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	3,807	0.1	4,318	0.1	9,787	0.3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附註六及八)	80,498	2.4	80,498	2.4	80,498	2.2
1780	無形資產	68	—	77	—	7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六)	84,269	2.5	86,342	2.5	88,912	2.4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及八)	12,245	0.4	13,672	0.4	28,000	0.8
198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42,575	1.3	42,304	1.2	11,012	0.3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995,156	59.3	2,016,794	59.3	2,051,185	56.1
	資產總額	\$ 3,365,253	100.0	\$ 3,402,202	100.0	\$ 3,658,275	100.0

(接次頁)

(承前頁)

聚隆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3月31日暨108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

(除108年12月31日外，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目	109年3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3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負		債			
21xx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及八)	\$ 97,371	2.9	\$ 98,324	2.9	\$ 93,329	2.6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及八)	—	—	—	—	284,263	7.8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	10,045	0.3	11,387	0.3	11,336	0.3
2150	應付票據	15,895	0.5	2,508	0.1	4,165	0.1
2170	應付帳款	247,467	7.4	229,160	6.7	479,001	13.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	146,010	4.3	161,862	4.8	127,994	3.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24	—	—	—	402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	5,962	0.2	5,962	0.2	5,925	0.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	1,302	—	2,028	0.1	5,261	0.1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八及九)	159,040	4.7	155,758	4.6	118,173	3.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671	0.1	1,433	—	1,89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685,087	20.4	668,422	19.7	1,131,739	30.9
25xx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七及八)	297,662	8.8	296,810	8.7	297,587	8.1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八及九)	782,580	23.2	824,303	24.2	493,245	13.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8,115	0.5	18,115	0.5	18,115	0.5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	1,389	0.1	1,800	0.1	3,401	0.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	47,163	1.4	47,348	1.4	45,919	1.3
2645	存入保證金	3,150	0.1	3,150	0.1	3,150	0.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150,059	34.1	1,191,526	35.0	861,417	23.6
	負債總額	1,835,146	54.5	1,859,948	54.7	1,993,156	54.5
		權		益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附註六)	1,111,573	33.0	1,111,573	32.6	1,111,573	30.4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	452,771	13.5	452,736	13.3	452,298	12.4
3300	保留盈餘(附註六)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5,462	1.7	55,462	1.6	55,462	1.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42,072	4.2	142,072	4.2	146,037	4.0
3350	待彌補虧損	(227,675)	(6.8)	(215,250)	(6.3)	(97,284)	(2.7)
3340	其他權益	(4,096)	(0.1)	(4,339)	(0.1)	(2,967)	(0.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530,107	45.5	1,542,254	45.3	1,665,119	45.5
	權益總額	1,530,107	45.5	1,542,254	45.3	1,665,119	45.5
	負債及權益總額	\$ 3,365,253	100.0	\$ 3,402,202	100.0	\$ 3,658,275	10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周文東



經理人：周文東



會計主管：蕭木蘭



聚隆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目	109年第一季		108年第一季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	\$ 786,007	100.0	\$ 999,177	100.0
5110	銷貨成本	714,968	91.0	927,404	92.8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71,039	9.0	71,773	7.2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7,982	3.6	34,705	3.5
6200	管理費用	25,859	3.3	18,287	1.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697	1.1	9,397	0.9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8,024	1.0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70,562	9.0	62,389	6.2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477	—	9,384	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	2,291	0.3	21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附註六)	(5,433)	(0.7)	(126)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	(5,774)	(0.7)	(6,136)	(0.6)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589)	(0.2)	9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0,505)	(1.3)	(6,037)	(0.6)
7900	稅前淨利(損)	(10,028)	(1.3)	3,347	0.4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六)	2,397	0.3	(18,218)	(1.8)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12,425)	(1.6)	21,565	2.2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243	—	221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243	—	221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2,182)	(1.6)	\$ 21,786	2.2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11)		\$ 0.1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11)		\$ 0.19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周文東



經理人：周文東



會計主管：蕭木蘭





聚隆織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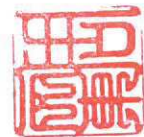
項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	合計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1,111,573	\$ 452,298	\$ 55,462	\$ 146,037	\$ (118,849)	\$ (3,188)	\$ 1,643,333
以往年度未領取股利喪失請求權	-	-	-	-	-	-	-
民國108年第一季淨利	-	-	-	-	21,565	-	21,565
民國108年第一季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21	221
民國108年3月31日餘額	\$ 1,111,573	\$ 452,298	\$ 55,462	\$ 146,037	\$ (97,284)	\$ (2,967)	\$ 1,665,119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111,573	\$ 452,736	\$ 55,462	\$ 142,072	\$ (215,250)	\$ (4,339)	\$ 1,542,25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 變動數	-	35	-	-	-	-	35
民國109年度第一季淨損	-	-	-	-	(12,425)	-	(12,425)
民國109年第一季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43	243
民國109年3月31日餘額	\$ 1,111,573	\$ 452,771	\$ 55,462	\$ 142,072	\$ (227,675)	\$ (4,096)	\$ 1,530,107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周文東

經理人：周文東

會計主管：蕭木蘭



聚隆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9年第一季	108年第一季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10,028)	\$ 3,347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39,923	52,871
攤銷費用	3,707	2,97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8,024	—
利息費用	5,774	6,136
利息收入	(10)	(5)
處分投資損失	789	—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	(17)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份額	1,589	(9)
調整項目合計	59,796	61,95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9,209	(4,112)
應收帳款	(60,878)	(25,567)
其他應收款	74,865	(858)
存貨	65,322	2,872
預付款項	(6,397)	(5,805)
其他流動資產	(21)	(58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92,100	(34,05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1,342)	(342)
應付票據	13,387	(290)
應付帳款	18,307	(24,970)
其他應付款項	6,739	(7,375)
其他流動負債	238	(196)
淨確定福利負債	(185)	5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7,144	(33,11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29,244	(67,16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79,012	(1,865)
收取之利息	413	5
支付之利息	(4,435)	(5,90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74,990	(7,766)

(接次頁)

(承前頁)

聚隆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9年第一季	108年第一季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190)	(16,33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71
存出保證金減少	(90)	18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減少	(806)	1,893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減少	(271)	2,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725)	(8,23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6,082)	(20,12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953)	19,141
長期借款增加(減少)	(38,928)	(27,289)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137)	(1,73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1,018)	(9,88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87,890	(37,77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5,727	76,85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33,617	\$ 39,082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周文東



經理人：周文東



會計主管：蕭木蘭



聚隆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09年3月31日與108年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聚隆纖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77年7月，主要業務為產銷供織布之化學纖維。本公司於民國81年8月18日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補辦公開發行，並經台灣證券交易所核准於民國87年4月4日正式掛牌上市。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9年5月7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本公司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上表所列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二)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民國111年1月1日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彙整說明如下。除特別註明外，下述會計政策於本合併財務報告所呈現之報導期間一致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二)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原則與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9.3.31	108.12.31	108.3.31	
本公司	拓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專業投資	—	—	99.9%	註一
本公司	全聚隆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布疋、衣著及化粧品等批發買賣業務	99.9%	99.9%	99.9%	註二
本公司	聚泰環保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織布業、人造纖維製造買賣等業務	100%	100%	100%	—
本公司	聚茂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織布業、人造纖維製造買賣等業務	100%	100%	100%	註三

註一：係於民國 107 年 10 月向經濟部商業司申請解散登記，已於民國 108 年 9 月經法院清算完結備查。

註二：係於民國 108 年 11 月向經濟部商業司申請解散登記，目前尚在清算中。

註三：係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與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3.31	108.12.31	108.3.31
現金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260	\$ 260	\$ 261
支票存款	3,851	208	451
活期存款	129,506	45,259	38,370
	<u>\$ 133,617</u>	<u>\$ 45,727</u>	<u>\$ 39,082</u>

(二) 應收票據及帳款／催收款項

	109.3.31	108.12.31	108.3.31
應收票據-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99,643	\$ 118,852	\$ 128,218
減:備抵呆帳	(729)	(729)	(729)
	\$ 98,914	\$ 118,123	\$ 127,489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340,141	\$ 287,663	\$ 470,653
減:備抵呆帳	(880)	(1,256)	(916)
	\$ 339,261	\$ 286,407	\$ 469,737
催收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15,343	\$ 7,319	\$ 7,319
減:備抵呆帳	(15,343)	(7,319)	(7,319)
	\$ —	\$ —	\$ —

合併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原則上為預收票據月結 45 天，部分客戶則為月結 30 天至 180 天。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民國 109 年 3 月 31 日、108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09.3.31						合計
	未逾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超過 180 天	
預期信用減損率	0%	0%	5%	20%	50%	100%	
總帳面金額	\$ 412,596	\$ 23,984	\$ 268	\$ 508	\$ 2,294	\$ 15,477	\$ 455,12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13)	—	(13)	(102)	(1,147)	(15,477)	(16,952)
攤銷後成本	\$ 412,383	\$ 23,984	\$ 255	\$ 406	\$ 1,147	\$ —	\$ 438,175
	108.12.31						合計
	未逾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超過 180 天	
預期信用減損率	0%	0%	5%	20%	50%	100%	
總帳面金額	\$ 390,298	\$ 9,746	\$ 4,529	\$ 1,238	\$ 226	\$ 7,797	\$ 413,83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920)	—	(226)	(248)	(113)	(7,797)	(9,304)
攤銷後成本	\$ 389,378	\$ 9,746	\$ 4,303	\$ 990	\$ 113	\$ —	\$ 404,530

108.3.31

	未逾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超過 18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減損率	0%	0%	5%	20%	50%	100%	
總帳面金額	\$ 573,479	\$ 22,771	\$ 1,721	\$ 474	\$ 355	\$ 7,390	\$ 606,19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215)	—	(86)	(95)	(178)	(7,390)	(8,964)
攤銷後成本	\$ 572,264	\$ 22,771	\$ 1,635	\$ 379	\$ 177	\$ —	\$ 597,226

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9.1.1-3.31	108.1.1-12.31	108.1.1-3.31
期初餘額	\$ 9,304	\$ 8,790	\$ 8,790
本期提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8,024	514	174
本期迴轉	(376)	—	—
期末餘額	\$ 16,952	\$ 9,304	\$ 8,964

合併公司針對已逾期但未提列減損之應收帳款，除下列說明外，經評估其信用品質並未發生重大改變且相關帳款仍可回收，故尚無減損疑慮。

本公司之應收貨款，於民國 109 年 1 月 10 日突遭某客戶跳票共計 8,024 仟元，本公司相關部門業務與法務皆同步展開保全之作業及實際行動，該信用損失已調整入帳。

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三) 其他應收款

	109.3.31	108.12.31	108.3.31
理賠收入	\$ 95,000	\$ 173,513	\$ —
其他	12,849	9,604	19,115
	\$ 107,849	\$ 183,117	\$ 19,115

(四) 存貨

	109.3.31	108.12.31	108.3.31
原料	\$ 70,948	\$ 105,072	\$ 114,539
物料	57,821	56,512	63,409
在製品	334	441	67
製成品	501,669	540,369	699,884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3,446)	(59,746)	(63,832)
	\$ 577,326	\$ 642,648	\$ 814,067

本公司芳苑廠於民國 108 年 5 月發生火災，存貨因火災毀損之損失 49,007 仟元，參閱附註十。

本公司之子公司聚泰環保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8 年 7 月發生火災，存貨因火災毀損損失 80,450 仟元，參閱附註十。

1.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9年第一季	108年第一季
已出售存貨成本	\$ 716,486	\$ 929,295
下腳收益	(515)	(983)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6,300)	(2,750)
閒置產能相關費用	5,297	1,842
	<u>\$ 714,968</u>	<u>\$ 927,404</u>

2. 民國 109 年 3 月 31 日、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存貨投保金額分別為 770,403 仟元、870,957 仟元及 870,957 仟元。

3. 合併公司民國 109 年第一季產生存貨回升利益，主要係製成品減少，使存貨跌價損失減少。

4. 合併公司民國 108 年第一季產生存貨回升利益，主要係原料及製成品市價回升，因而產生存貨回升利益。

(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9.3.31	108.12.31	108.3.31
投資關聯企業	\$ 60,935	\$ 63,035	\$ 64,819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列示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設立及營運地點	帳面金額			本公司持有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109.3.31	108.12.31	108.3.31	109.3.31	108.12.31	108.3.31
<u>普通股股票</u>								
ADVANCE WISDOM LTD.	海外控股	塞席爾	\$ 14,791	\$ 15,197	\$ 15,713	20.0%	20.0%	20.0%
ALPHA BRAVE INC.	海外控股	塞席爾	14,564	14,961	15,471	20.0%	20.0%	20.0%
TIME GLORY CORP.	海外控股	塞席爾	17,051	17,863	18,276	10.9%	20.0%	20.0%
CHAMPION LEGEND CORP.	海外控股	塞席爾	14,529	15,014	15,359	19.1%	20.0%	20.0%
			<u>\$ 60,935</u>	<u>\$ 63,035</u>	<u>\$ 64,819</u>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第一季及 108 年度及 108 年第一季季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分別為 60,935 仟元、63,035 仟元及 64,819 仟元，投資成本皆為 67,939 仟元，除下列所述公司外，餘取得股權比例皆為 20.0%。

被投資公司 TIME GLORY CORP. 及 CHAMPION LEGEND CORP.，於民國 109 年 2 月 5 日辦理增資，本公司未依持股比例增資，持股比例由 20% 分別降至 10.9% 及 19.1%，雖持股比例未達 20%，但本公司對該公司仍具有重大影響，故列仍採權益法之投資。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新股產生之股權淨值增加 35 仟元，認為資本公積，另國外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實現，轉列處分損失 789 仟元。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第一季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係未依據經其他會計師核閱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本公司關聯企業之彙總財務資訊如下：(未按持股比例份額表達)

	109 年第一季	108 年度	108 第一季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綜合損益份額	(\$ 1,589)	(\$ 403)	\$ 9
	109.3.31	108.12.31	108.3.31
總資產	\$ 378,727	\$ 315,264	\$ 326,435
總負債	\$ 89	\$ 88	\$ 2,341
	109 年第一季	108 年第一季	
收入	\$ —	\$ —	
淨利(損)	(\$ 9,245)	\$ 42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9.3.31	108.12.31	108.3.31
自有土地	\$ 357,284	\$ 357,284	\$ 356,434
房屋及建築	384,591	384,740	391,367
機器設備	698,782	718,630	771,123
其他設備	145,122	149,154	173,262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124,980	116,740	75,894
	\$ 1,710,759	\$ 1,726,548	\$ 1,768,080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u>成 本</u>						
109.1.1 餘額	\$ 362,284	\$ 851,130	\$ 3,496,773	\$ 548,682	\$ 116,740	\$ 5,375,609
增添	—	7,450	5,225	2,708	8,240	23,623
處分	—	—	—	(20)	—	(20)
109.3.31 餘額	\$ 362,284	\$ 858,580	\$ 3,501,998	\$ 551,370	\$ 124,980	\$ 5,399,212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9.1.1.餘額	\$ 5,000	\$ 466,390	\$ 2,778,143	\$ 399,528	\$ 3,649,061
折舊費用	—	7,599	25,073	6,740	39,412
銷除一處分資產	—	—	—	(20)	(20)
109.3.31 餘額	\$ 5,000	\$ 473,989	\$ 2,803,216	\$ 406,248	\$ 3,688,453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u>成 本</u>						
108.1.1. 餘額	\$ 361,434	\$ 855,260	\$ 3,764,476	\$ 586,493	\$ 68,586	\$ 5,636,249
增添	—	601	15,343	1,619	7,308	24,871
處分	—	—	(32,894)	(8,089)	—	(40,983)
108.3.31 餘額	\$ 361,434	\$ 855,861	\$ 3,746,925	\$ 580,023	\$ 75,894	\$ 5,620,137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8.1.1 餘額	\$ 5,000	\$ 456,393	\$ 2,973,642	\$ 406,864	\$ 3,841,899	
折舊費用	—	8,101	35,040	7,645	50,786	
銷除一處分資產	—	—	(32,880)	(7,748)	(40,628)	
108.3.31 餘額	\$ 5,000	\$ 464,494	\$ 2,975,802	\$ 406,761	\$ 3,852,057	

合併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主體廠房、升降設備及空調系統等，其耐用年限為 2 年至 50 年。

- 截至民國 109 年 3 月 31 日、108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提供抵押以作為本公司借款或發行公司債之擔保，請詳附註八說明。
- 土地、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與其他設備於民國 101 年首次適用時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辦理重估金額作為認定成本。
- 本公司之子公司聚泰環保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8 年 4 月取得二水鄉鼻子頭段 0491-0002 地號，借名登記於本公司監察人名下。
- 民國 109 年 3 月 31 日、108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投保金額分別為 3,203,363 仟元、1,621,834 仟元及 1,540,824 仟元。
- 民國 109 年第一季、108 年度及 108 年第一季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 589 仟元、1,626 仟元及 339 仟元。利率區間分別為 2.00%、1.84%~2.14% 及 2.14%。
- 本公司芳苑廠於民國 108 年 5 月發生火災，因火災毀損之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火災處分損失 39,472 仟元，參閱附註十。
- 本公司之子公司聚泰環保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8 年 7 月發生火災，因火災毀損之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火災處分損失 55,457 仟元，參閱附註十。

(七)租賃協議

1. 使用權資產明細如下：

	109.3.31	108.12.31	108.3.31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使用權	\$ —	\$ —	\$ 3,934
土地使用權	3,807	4,318	5,853
	\$ 3,807	\$ 4,318	\$ 9,787

	109.3.31	108.12.31	108.3.31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使用權	\$ —	\$ 5,508	\$ 1,574
土地使用權	511	2,046	511
	<u>\$ 511</u>	<u>\$ 7,554</u>	<u>\$ 2,085</u>

2. 租賃負債明細如下：

	109.3.31	108.12.31	108.3.31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 1,302	\$ 2,028	\$ 5,261
非流動	\$ 1,389	\$ 1,800	\$ 3,401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			
建築物及土地使用權	1.84%	1.84%	1.84%

3. 本公司長期承租土地及房屋作為倉庫、廠房之用地及辦公室，租期分別於民國 108 年至 114 年間屆滿，租約期滿或終止時，地上建物須保留予出租人；本公司於租約期滿後享有優先續租權。本公司預計未來應支付之租金彙總如下(仟元)：

期間	金額
1 年以內	\$ 1,841
1 年至 5 年	2,084
	<u>\$ 3,925</u>

4.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09 年第一季	108 年度	108 年第一季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3	\$ 131	\$ 45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變動租賃給付	\$ —	\$ —	\$ —
轉租使用權資產之收益	\$ —	\$ —	\$ —
短期租賃之費用	\$ 1,097	\$ 5,001	\$ 1,332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 (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	\$ —	\$ —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09 年第一季	108 年度	108 年第一季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2,234	\$ 11,573	\$ 3,069

(八)投資性不動產

	109.3.31	108.12.31	108.3.31
土地	\$ 173,360	\$ 173,360	\$ 173,360
減：累計減損	(92,862)	(92,862)	(92,862)
	\$ 80,498	\$ 80,498	\$ 80,498

本公司主要投資性資產內容如下：

標 的 物	租 期	承 租 人	109 年 第 一 季	108 年 第 一 季
			租 金 收 入	租 金 收 入
雲林縣古坑鄉高厝林子頭段 12 之 120、162、163、304、305、306、 331、333、334、335、336、700 號	106.10.1 ~109.9.30	張家和	\$ 14	\$ —
			\$ 14	\$ —

1. 係本公司原預計作為極超細纖維複合絲、彈性纖維及紡絲設備之擴建用地，面積總計約 5.09 公頃（十二筆土地），其中約 5.07 公頃屬農牧用地，以監察人楊文波名義登記，並已辦妥信託占有及第二順位抵押權設定。該土地業已提供作為票券公司發行短期票券之擔保。
2. 本公司為求有效利用該土地，已先將上述土地出租，並依淨變現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評價，經參考鑑價報告後提列減損 92,862 仟元。
3.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為 80,498 仟元，係委由外部鑑價專家進行評價。
4. 本公司經民國 107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辦理活化資產雲林縣古坑鄉土地案等相關事宜，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5. 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說明。

(九)其他非流動資產

	109.3.31	108.12.31	108.3.31
預付設備款	\$ 8,128	\$ 9,427	\$ 23,392
存出保證金	2,870	2,780	2,742
其 他	1,247	1,465	1,866
	\$ 12,245	\$ 13,672	\$ 28,000

1. 民國 109 年第一季、108 年度及 108 年第一季預付設備款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 37 仟元、491 仟元及 124 仟元，利率區間分別為 1.625%、1.643%~1.652%及 1.643%。
2. 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十)短期借款

	109.3.31	108.12.31	108.3.31
短期擔保借款	\$ 97,371	\$ 98,324	\$ 73,329
購料借款	—	—	20,000
	\$ 97,371	\$ 98,324	\$ 93,329
利率區間	1.67~2.85%	1.27%~1.80%	1.72%~3.88%

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說明。

(十一)應付短期票券

108.3.31

承銷機構	保證機構	利率	天數	到期日	金額
兆豐票券金融 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分公司	兆豐票券金融 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分公司	1.938%	47	108.05.17	\$ 85,000
兆豐票券金融 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分公司	兆豐票券金融 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分公司	2.038%	47	108.05.17	\$ 200,000
小計					285,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737)
淨額					\$ 284,263

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說明。

(十二)其他應付款

	109.3.31	108.12.31	108.3.31
應付薪資	\$ 20,298	\$ 22,911	\$ 23,737
應付設備款	21,441	43,100	9,462
其他應付費用	104,271	95,851	94,795
	<u>\$ 146,010</u>	<u>\$ 161,862</u>	<u>\$ 127,994</u>

(十三)負債準備

	109.3.31	108.12.31	108.3.31
員工短期帶薪休假準備	\$ 5,962	\$ 5,962	\$ 5,925
合計	<u>\$ 5,962</u>	<u>\$ 5,962</u>	<u>\$ 5,925</u>

1.員工短期帶薪休假準備

	109.3.31	108.12.31	108.3.31
期初餘額	\$ 5,962	\$ 5,925	\$ 5,925
新增(減少)	—	37	—
期末餘額	<u>\$ 5,962</u>	<u>\$ 5,962</u>	<u>\$ 5,925</u>

2.負債準備主要係歷史、經驗，管理階層的判斷及其他已告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員工帶薪休假，預計該負債準備一年內使用。

(十四)應付公司債

	109.3.31	108.12.31	108.3.31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 普通公司債	300,000	300,000	30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2,338)	(3,190)	(2,413)
小計	<u>297,662</u>	<u>296,810</u>	<u>297,587</u>
減：一年內到期	—	—	—
	<u>\$ 297,662</u>	<u>\$ 296,810</u>	<u>\$ 297,587</u>

1.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1)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發行總額計 300,000 仟元，票面金額為新臺幣 1,000 仟元整，於發行日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票面利率 0.97%，發行期間 5 年期，發行期限自民國 106 年 11 月 22 日至 111 年 11 月 22 日到期，自發行日起屆滿 5 年到期一次還本。

(2)本公司債自發行日起，每年依發行在外餘額按票面利率單利計付息乙次。付息金額以每張債券面額計算至新台幣元為止，元以下四捨五入。本公司債還本付息日如為付款地銀行業停止營業日時，則於停止營業日之次一營業日給付本息，且不另計付利息。如逾還本付息日領取本息者，亦不另計付利息。

(3)本公司債係由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依委任保證契約履行公司債保證。

2.截至民國 109 年 3 月 31 日、108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發行有擔保普通公司債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分別為 852 仟元、3,408 仟元及 852 仟元。

3.本公司發行有擔保普通公司債保證費按年費率千分之十一計算，以一年為一期，每年應收保證費為 3,333 仟元。

4.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七及八說明。

(十五)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到期日	109.3.31	108.12.31	108.3.31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127.07	\$ 631,949	\$ 670,877	\$ 586,418
信用借款	110.05	25,000	25,000	25,000
小計		656,949	695,877	611,418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59,040)	(155,758)	(118,173)
		\$ 497,909	\$ 540,119	\$ 493,245
應付長期商業票券				
兆豐票券金融 股份有限公司 - 台中分公司	110.10	\$ 200,000	\$ 200,000	\$ —
兆豐票券金融 股份有限公司 - 台中分公司	110.10	85,000	85,000	—
小計		285,000	285,000	—
減：應付長期票券折價		(329)	(816)	(—)
		\$ 284,671	\$ 284,184	\$ —
合計		\$ 782,580	\$ 824,303	\$ 493,245

1.長期擔保借款於民國 110 年 2 月至 127 年 7 月間到期，還款條件係依各擔保借款約定償還。

2.長期信用借款於民國 110 年 5 月間到期，還款條件係依各信用借款約定償還。

3.民國 109 年第一季、108 年度及 108 年第一季擔保借款及信用借款利率區間分別為 1.64%~1.85%、1.64%~1.85%及 1.64%~1.85%。

4.民國 109 年第一季及 108 年度應付長期票券利率區間為 1.938%~2.038%及 1.938%~2.038%。

5.本公司及子公司聚泰環保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與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分別簽訂「委任保證發行商業本票約定書」，原約定書到期日為民國 109 年 10 月 21 日止，因民國 108 年第四季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在符合票據金融管理辦法等相關法令規定，及確實依約定書履行各項約定事項，未發生任保違約情形，並提供古坑土地及斗六廠土地與廠房及認可之其他擔保品等，依授信程序約定申請辦理展延至民國 110 年 10 月 21 日，合併公司目前均符合展延條件，爰轉列長期借款。

6.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及九說明。

(十六)員工福利

因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後未發生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故合併公司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第 B9 段之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

1. 確定福利計劃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以下簡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 55,837 仟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網站公布之資訊。

民國 95 年 6 月 5 日經主管機關核准對委任經理人設立退休基金專戶，退休基金未列入本公司財務報表，依「營利事業設置職工退休金保管運用及分配辦法規定」，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30 日將委任經理人退休金轉購養老型儲蓄險計 22,779 仟元，於民國 108 年 1 月原總經理屆齡退休，移轉經理人退休金儲蓄險 6,455 仟元及由委任經理人退休基金專戶撥付 700 仟元，截至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止委任經理人設立退休基金專戶餘額為 43 仟元。

(2)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第一季列報費用金額明細如下：

	109 年第一季	108 年第一季
營業成本	\$ 115	\$ 196
推銷費用	17	25
管理費用	48	71
研究發展費用	9	24
	<u>\$ 189</u>	<u>\$ 316</u>

2.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 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第一季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明細如下：

	109 年第一季	108 年第一季
營業成本	\$ 1,417	\$ 1,661
推銷費用	218	227
管理費用	265	380
研究發展費用	94	92
	<u>\$ 1,994</u>	<u>\$ 2,360</u>

3. 員工短期帶薪休假準備請參閱附註六(十三)。

(十七)股本

1. 民國 109 年 3 月 31 日、108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普通股股本分別為 3,000,000 仟元，3,000,000 仟元及 2,00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皆為 1,111,573 仟元，分為 111,157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

(十八)資本公積

	109.3.31	108.12.31	108.3.31
發行股票溢價	\$ 260,000	\$ 260,000	\$ 260,000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99,187	99,187	99,187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28,165	28,165	28,165
庫藏股票交易	1,900	1,900	1,900
其他 - 失效認股權	62,631	62,631	62,631
以往年度未領取股利喪失請求權	853	853	41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變動數	35	—	—
	<u>\$ 452,771</u>	<u>\$ 452,736</u>	<u>\$ 452,298</u>

1.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用以彌補公司虧損及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彌補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
2.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面額發行股票所得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此外，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得用以彌補虧損。
3.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10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0,000 仟股，其中保留 15% 計 3,000 仟股供員工認購部分，依民國 99 年 10 月 25 日之精算師計算之每股加權平均公平價值 \$9.15 認列酬勞成本 27,453 仟元，本公司帳列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4.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9 月 30 日經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000 仟股，其中保留 15% 計 750 仟股供員工認購部分，依民國 103 年 10 月 25 日計算之每股加權平均公平價值 \$0.95 認列酬勞成本 713 仟元，本公司帳列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5. 本公司發行之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賣回權已於民國 105 年 1 月 14 日失效，故將其相關資本公積予以重分類調整 5,154 仟元。

6. 本公司發行之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賣回權已於民國 106 年 9 月 24 日行使賣回權，故將其相關資本公積予以重分類調整 31,360 仟元。

7. 本公司發行之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賣回權已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4 日到期，故將其相關資本公積予以重分類調整 4,369 仟元。

(十九)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各款順序分派之。

(1) 提繳稅捐。

(2) 彌補虧損。

(3) 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4) 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5) 餘額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為可分派盈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酌予保留部分外，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本公司基於永續經營及資本擴充穩健發展之需要，暨兼顧股東權益最大化之考量；本公司股利政策將依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將採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二種方式配合發放。實際發放比例則授權董事會依公司資金狀況及資本預算情形訂定之。

3.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二)。

4. 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09 年 3 月 27 日決議通過民國 108 年度之盈虧撥補議案，及民國 108 年 6 月 28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7 年度之盈虧撥補議案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		\$ —	
現金股利	—	\$ —	—	\$ —
	\$ —		\$ —	

5. 有關民國 108 年度之盈虧撥補議案，預計於民國 109 年 6 月 19 日召開股東會決議。

6. 有關盈餘分配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網測站查詢。

7.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達實收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公司無虧損者，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 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

(二十)營業收入淨額

	109 年第一季	108 年第一季
銷貨收入	\$ 789,373	\$ 1,004,522
銷貨退回及折讓	(3,366)	(5,345)
銷貨淨額	\$ 786,007	\$ 999,177
	109 年第一季	108 年第一季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 786,007	\$ 999,177
	\$ 786,007	\$ 999,177

(1)收入細分

	109年第一季	108年第一季
主要產品		
原絲	\$ 209,118	\$ 308,345
加工絲	446,539	543,182
其他	130,350	147,650
	<u>\$ 786,007</u>	<u>\$ 999,177</u>
收入認列時點		
收入時認列時點		
銷售商品—於某一時點	\$ 786,007	\$ 999,177
	<u>\$ 786,007</u>	<u>\$ 999,177</u>

(2)合約餘額

合併公司民國109年3月31日暨108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止，來自商品銷貨之合約負債餘額分別為10,045仟元、11,387仟元及11,336仟元。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二十一)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9年第一季	108年第一季
利息收入	\$ 10	\$ 5
租金收入	95	76
其他收入-其他	2,186	135
	<u>\$ 2,291</u>	<u>\$ 216</u>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9年第一季	108年第一季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 —	\$ 17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425	1,157
什項支出	(5,069)	(1,300)
處份投資損失	(789)	—
	<u>(\$ 5,433)</u>	<u>(\$ 126)</u>

3. 財務成本

	109年第一季	108年第一季
銀行借款之利息	\$ 5,548	\$ 5,747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852	852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626)	(463)
	<u>\$ 5,774</u>	<u>\$ 6,136</u>

(二十二)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109 年第一季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46,778	\$ 16,422	\$ 63,200
勞健保費用	5,375	1,353	6,728
退休金費用	1,532	655	2,187
董事酬金	—	494	494
其他福利費用	2,626	758	3,384
折舊費用	35,957	3,967	39,924
攤銷費用	3,698	9	3,707
	108 年第一季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52,405	\$ 17,904	\$ 70,309
勞健保費用	5,706	1,467	7,173
退休金費用	1,854	819	2,673
董事酬金	—	270	270
其他福利費用	2,989	831	3,820
折舊費用	48,079	4,792	52,871
攤銷費用	2,969	9	2,978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先提撥百分之四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四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則應先扣除累積虧損之數額，再就餘額計算提撥。員工酬勞得以用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給付對象得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持股 50% 以上之從屬公司員工。有關員工酬勞、董監事酬勞之發放相關事宜，悉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由董事會議定之，並報告股東會。

依民國 109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皆為 0 仟元，與民國 108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第一季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按當年度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金額按比率估列，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第一季估列金額皆為 0 仟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及股東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截止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第一季，合併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441 人及 505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 5 人。

(二十三)所得稅

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9 年第一季	108 年第一季
當期所得稅		
年初至當期末產生之所得稅	\$ —	\$ —
以前年度所得稅於當年度之調整	—	—
當期所得稅總額	—	—
遞延所得稅		
子公司影響數	323	20
與暫時性差異產生及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510	(18,238)
與虧損扣抵產生及迴轉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564	—
所得稅費用(利益)	\$ 2,397	(\$ 18,218)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當年度會計所得與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109 年第一季	108 年第一季
稅前淨利淨(損)	(\$ 10,028)	\$ 3,347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	\$ 669
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子公司之所得稅影響數	323	20
暫時性差異	1,510	(18,238)
虧損扣抵	564	(66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2,397	(\$ 18,218)

(2)合併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第一季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之所得稅費用皆為 0 仟元。

2.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及免稅相關資訊

(1)截至民國 109 年 3 月 31 日止，聚隆纖維股份有限公司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虧損年度	最後扣抵年度	尚未扣抵餘額
107 年度	117 年度	\$ 11,296 (申報數)
108 年度	118 年度	206,676 (預計申報數)
		<u>\$ 217,972</u>

(2)截至民國 109 年 3 月 31 日止，聚泰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虧損年度	最後扣抵年度	尚未扣抵餘額
100 年度	110 年度	\$ 180 (已核定)
101 年度	111 年度	83 (已核定)
102 年度	112 年度	4,034 (已核定)
103 年度	113 年度	3,971 (已核定)
104 年度	114 年度	10,884 (已核定)
105 年度	115 年度	76,073 (已核定)
106 年度	116 年度	76,612 (已核定)
107 年度	117 年度	73,305 (申報數)
108 年度	118 年度	136,260 (預計申報數)
		<u>\$ 381,402</u>

3. 本公司及重要子公司截至民國 109 年 3 月 31 日止，民國 106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業經主管稽徵機關核定。

(二十四)每股盈餘(虧損)

	金 額 (分 子)		股 數 (分 母) (仟 股)	每 股 虧 損 (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u>109年第一季</u>					
基本每股虧損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 淨利(損)	\$ (10,028)	\$ (12,425)	111,157	\$ (0.09)	\$ (0.11)
<u>108年第一季</u>					
基本每股虧損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 淨利(損)	\$ 3,347	\$ 21,565	111,157	\$ 0.03	\$ 0.19

(二十五)淨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9.3.31	108.3.31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3,623	\$ 24,871
減：預付設備款重分類	(1,092)	(14,922)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43,100	15,846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21,441)	(9,463)
本期支付現金	\$ 44,190	\$ 16,332

(二十六)資本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本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發行新股、向股東發還現金或買回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上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一般而言，本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二十七)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09.01.01 餘額	現金流量	109.03.31 餘額
短期借款	\$ 98,324	(\$ 953)	\$ 97,371
應付公司債	300,000	—	300,000
長期銀行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695,877	(38,928)	656,949
長期應付票券	285,000	—	285,000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3,828	(1,137)	2,691
	\$ 1,383,029	(\$ 41,018)	\$ 1,342,011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

關係	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周	文東	本公司董事長
楊	文波	本公司監察人
賴	明毅	本公司副總經理
聚泰環保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100%控股子公司。

聚隆纖維(股)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及最終控制者。

聚隆纖維(股)公司與其子公司(係聚隆纖維(股)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金額及餘額，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予以銷除，並未揭露於本附註。

1. 背書保證情形

(1) 本公司為關係人向銀行借款提供保證餘額明細如下：

	109.3.31	108.3.31
	額	度
聚泰環保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143,088	\$ 1,268,373

(2)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長周文東為本公司之子公司聚泰環保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長期借款之連帶保證人。

(3) 本公司董事長周文東、監察人楊文波、副總經理賴明毅及本公司之子公司聚泰環保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民國106年發行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之連帶保證人。

2. 其他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民國90年6月20日決議，應就董監事為擔保公司之貸款保證，按擔保金額提撥1%為董監事連保酬勞並依個別保證期間計算，自民國92年10月起，信用借款的部份由原先1%調降為0.5%，抵押借款的部份由原先0.5%降為0.25%，民國109年第一季、108年度及108年第一季董監事連保酬勞分別為370仟元、1,594仟元及382仟元。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9年第一季	108年第一季
短期員工福利	\$ 2,300	\$ 1,716
退職後福利	—	—
合計	\$ 2,300	\$ 1,716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109.3.31	108.12.31	108.3.31	擔保用途
應收票據	\$ 107,993	\$ 152,713	\$ 92,803	短期借款、長期借款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73,298	72,221	64,389	短期借款、科專保證、長期借款、應付公司債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50,162	1,062,729	1,004,852	長期借款、應付長(短)期票券
投資性不動產	80,498	80,498	80,498	應付長(短)期票券
其他非流動資產	1,621	42,304	1,557	短期借款、科專保證、長期借款
	\$ 1,313,572	\$ 1,368,161	\$ 1,244,099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 截至民國 109 年 3 月 31 日止，為進口原料或設備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餘額分別為 NTD206,276 仟元、USD214 仟元及 JPY1,420 仟元。
- (二) 本公司擔任關係人聚泰環保材料科技(股)公司向土地銀行 753,833 仟元、兆豐銀行 139,255 仟元、兆豐票券 200,000 仟元及台中商銀 50,000 仟元之背書保證人(合計 1,143,088 仟元)。
- (三) 截至民國 109 年 3 月 31 日止，已發生訴訟未決案件如下：
- (1) 本公司之子公司聚泰環保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聚泰公司)與「奧地利商·蘭仁公司」之排除侵害專利權訴訟案，奧地利商·蘭仁公司主張聚泰公司所實施之生產技術侵害奧地利商·蘭仁公司發明之專利，因此對聚泰公司提起應銷毀該專利生產之產品並應給付新台幣 10,000 仟元之賠償。依律師之估計聚泰公司可能發生損失金額為新台幣 10,000 仟元(與利息及訴訟費用)，該案件仍在智慧財產法院審理中。
- (2) 本公司之子公司聚泰環保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負責水污染處理事務人員誤開閘門導致誤排高濃度廢水，涉及違反水污染防治之刑事偵查案件，經彰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查獲並移送彰化地方法院檢察署偵查，以 108 年度偵字第 8510 號受理中，截至民國 109 年 3 月 31 日止，尚未接獲任何民事賠償請求，且彰化地方法院尚未偵查終結，故尚未無法估計可能遭受之損失。
- (四) 為配合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聚泰環保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營運發展需要，擬新增購置生產設備，已簽訂購置機器設備之總額計 NTD61,980 仟元(含稅)及 JPY14,200 仟元，截至民國 109 年 3 月 31 日止，機器設備購置款 NTD 42,912 仟元(含稅)及 JPY1,420 仟元尚未支付。
- (五) 本公司之子公司聚泰環保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發行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之連帶保證人(300,000 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本公司之彰化芳苑廠於民國 108 年 5 月發生火災，致部份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存貨損毀，受損實際金額為 88,479 仟元(包括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472 仟元、存貨 49,007 仟元)，及相關清運費用等 5,500 仟元，惟本公司對受損資產皆已全額投保火災保險，並與保險公司進行啟動保險理賠事宜，火災保險理賠經取得相關保險單等資料，理賠金額為 78,513 仟元，及經公證公司出售廢鐵與存貨金額為 3,540 仟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聚泰環保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8 年 7 月發生火災，致部份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存貨損毀，受損金額實際為 135,907 仟元(包括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5,457 仟元及存貨 80,450 仟元)，及相關清運費用 8,400 仟元，惟聚泰環保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受損資產皆已全額投保火災保險，並與保險公司進行啟動保險理賠事宜，火災保險理賠經取得相關保險單等資料，理賠金額為 95,027 仟元。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之子公司聚茂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經民國 109 年 4 月 10 日之董事會決議，為擴展業務及多角化經營，擬對聚康生活事業股份有限公司進行投資 4,500 仟元，取得 45% 股權，該投資案已於民國 109 年 4 月 20 日完成投資，相關登記資料尚在變更中。

十二、其他

金融工具

(一)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長、短期借款除外)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109.3.31					
	帳面金額	合約 現金流量	一年以內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97,371	\$ 97,371	\$ 97,371	\$ —	\$ —
應付款項	409,372	409,372	409,064	308	—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297,662	300,000	—	300,000	—
銀行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656,949	656,949	159,040	344,812	153,097
應付長期票券	284,671	285,000	—	285,000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2,691	3,925	1,841	2,084	—
	<u>\$ 1,360,316</u>	<u>\$ 1,752,617</u>	<u>\$ 667,316</u>	<u>\$ 932,204</u>	<u>\$ 153,097</u>
108.12.31					
	帳面金額	合約 現金流量	一年以內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98,324	\$ 98,324	\$ 98,324	\$ —	\$ —
應付款項	393,530	393,530	392,366	1,164	—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296,810	300,000	—	300,000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695,877	695,877	155,758	527,808	12,311
應付長期票券	284,184	285,000	—	285,000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3,828	4,447	2,085	2,362	—
	<u>\$ 1,772,553</u>	<u>\$ 1,777,178</u>	<u>\$ 648,533</u>	<u>\$ 1,116,334</u>	<u>\$ 12,311</u>
108.3.31					
	帳面金額	合約 現金流量	一年以內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93,329	\$ 93,329	\$ 93,329	\$ —	\$ —
應付短期票券	284,263	285,000	285,000	—	—
應付款項	611,160	611,160	608,628	2,228	304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297,587	300,000	—	300,000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611,418	611,418	118,173	493,245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8,662	10,140	6,215	3,760	165
	<u>\$ 1,906,419</u>	<u>\$ 1,911,047</u>	<u>\$ 1,111,345</u>	<u>\$ 799,233</u>	<u>\$ 469</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二)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固定收益投資與浮動利率借款。

有關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固定收益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為計算基礎，並假設持有一個季度。假若利率上升/下降百分之0.1，本公司於民國109年第一季及108年第一季之淨利(損)將分別減少(增加)/增加(減少)334仟元及321仟元。

(三)公允價值估計

1.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集團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及債務工具，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4.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例如於櫃檯買賣之衍生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如有)，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5.如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依可觀察市場資料取得，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三等級。

6.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1)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2)利率交換之公允價值係將估計之未來現金流量依可觀察之殖利率曲線折算之現值。

(3)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之決定係採用資產負債表日之遠期匯率折算至現值。

(4)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6.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7.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9月30日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8.公允價值資訊：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無以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依規定無需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9.3.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33,617	\$ —	\$ —	\$ —	\$ —
應收票據	98,914	—	—	—	—
應收帳款	339,261	—	—	—	—
其他應收款	107,849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0,723	—	—	—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42,575	—	—	—	—
小計	752,939	—	—	—	—
金融資產合計	\$ 752,939	\$ —	\$ —	\$ —	\$ —

109.3.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97,371	\$ —	\$ —	\$ —	\$ —
應付票據	15,895	—	—	—	—
應付帳款	247,467	—	—	—	—
其他應付款	146,010	—	—	—	—
應付公司債	297,662	—	—	—	—
銀行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656,949	—	—	—	—
應付長期票券	284,671	—	—	—	—
存入保證金	3,150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2,691	—	—	—	—
小計	1,751,866	—	—	—	—
金融負債合計	\$ 1,751,866	\$ —	\$ —	\$ —	\$ —

108.12.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5,727	\$ —	\$ —	\$ —	\$ —
應收票據	118,123	—	—	—	—
應收帳款	286,407	—	—	—	—
其他應收款	183,117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9,917	—	—	—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42,304	—	—	—	—
小計	705,595	—	—	—	—
金融資產合計	\$ 705,595	\$ —	\$ —	\$ —	\$ —

108.12.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98,324	\$ —	\$ —	\$ —	\$ —
應付票據	2,508	—	—	—	—
應付帳款	229,160	—	—	—	—
其他應付款	161,862	—	—	—	—
應付公司債	296,810	—	—	—	—
銀行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695,877	—	—	—	—
應付長期票券	284,184	—	—	—	—
存入保證金	3,150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3,828	—	—	—	—
小計	1,775,703	—	—	—	—
金融負債合計	\$ 1,775,703	\$ —	\$ —	\$ —	\$ —

108.3.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9,082	\$ —	\$ —	\$ —	\$ —
應收票據	127,489	—	—	—	—
應收帳款	469,737	—	—	—	—
其他應收款	19,115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3,377	—	—	—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12	—	—	—	—
小計	719,812	—	—	—	—
金融資產合計	\$ 719,812	\$ —	\$ —	\$ —	\$ —

108.3.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93,329	\$ —	\$ —	\$ —	\$ —
應付短期票券	284,263	—	—	—	—
應付票據	4,165	—	—	—	—
應付帳款	479,001	—	—	—	—
其他應付款	127,994	—	—	—	—
應付公司債	297,587	—	—	—	—
銀行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611,418	—	—	—	—
存入保證金	3,150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8,662	—	—	—	—
小計	1,909,569	—	—	—	—
金融負債合計	\$ 1,909,569	\$ —	\$ —	\$ —	\$ —

(四)財務風險管理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五)重大影響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9.3.31		108.12.31		108.3.31				
	外	幣 匯 率	外	幣 匯 率	外	幣 匯 率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10,089	30.09	\$	6,316	30.35	\$	11,609	30.8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日幣	—	—	8,520	0.29	5,680	0.28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民國 109 年第一季，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予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者：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三。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四。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附表五。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 營運部門資訊：本公司係屬單一營運部門，營運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衡量基礎與財務報表編製基礎相同。

(二) 地區別資訊：

地 區 別	109 年第一季		108 年第一季	
	金 額	百 分 比	金 額	百 分 比
亞洲	\$ 435,782	55.4	\$ 590,547	59.1
美洲	274,631	35.0	325,104	32.5
歐洲	74,934	9.5	83,526	8.4
非洲	660	0.1	—	—
	<u>\$ 786,007</u>	<u>100.0</u>	<u>\$ 999,177</u>	<u>100.0</u>

(三) 產業別財務資訊：本公司係紡織之單一產業，故不適用。

(四) 重要客戶資訊：本公司無達合併營業收入 10% 以上之重要客戶，故不適用。

附表一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9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 目(註 2)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 3)	期末餘額 (註 8)	實際動 支金額 (註 9)	利率 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註 4)	業務往 來金額 (註 5)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註 6)	提列備 抵呆帳 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貸與金額 (註 7)	貸與總 額(註 7)
													名 稱	價 值		
0	本公司	聚泰環保材 料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其他應 收款	是	150,000	150,000	130,000	2%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	無		153,011	612,043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 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辦法如下：

(一)業務往來者：

1.貸放總額限制：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股東權益20%。

2.對單一企業之限額：以該企業與本公司最近6個月業務往來數額評估，且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股東權益10%。

(二)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

1.貸放總額限制：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股東權益20%。

2.對單一企業之限額：以該企業1年內營運資金需求評估，且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股東權益10%。

(三)資金貸與累計總額限制：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股東權益40%。

(四)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100%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本條(一)及(二)項之限制，但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貸與企業最近期財務報表股東權益為限，貸與期限及計息方式應遵守本作業程序第六條之規定。

註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 條第1 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 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註9：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消除。

附表二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9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 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註 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 5)	實際動 支金額 (註 6)	以財產 擔保之 背書保 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 高限額(註 3)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註 7)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 2)										
0	本公司	聚泰環保材料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2	1,224,086	1,143,373	1,143,088	729,174	—	74.71%	1,530,107	Y		
1	聚泰環保材料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3	326,079	315,000	315,000	300,000	—	96.60%	326,079		Y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3：(1)聚隆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聚隆纖維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股東權益之 80% 為限。聚隆纖維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以聚隆纖維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股東權益之 100% 為限。

(2)聚泰環保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聚泰環保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為限。聚泰環保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以聚泰環保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為限。

註 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 5：應填列董事會通過之金額。但董事會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二條第八款授權董事長決行者，係董事長決行之金額。

註 6：應輸入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 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需填列 Y。

附表三：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9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聚隆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聚泰環保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2,560	價格依一般正常交易條件(註四)	0.1%
0	聚隆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聚泰環保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2,350	價格依一般正常交易條件(註四)	0.1%
0	聚隆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聚泰環保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30,000	資金貸予，參閱附表一	3.9%
0	聚隆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聚茂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4,236	價格依一般正常交易條件(註四)	0.4%
0	聚隆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聚茂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2,397	價格依一般正常交易條件(註四)	0.3%
1	聚泰環保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聚隆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付款	4,787	價格依一般正常交易條件(註四)	0.1%
2	聚茂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聚泰環保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7,428	價格依一般正常交易條件(註四)	0.2%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份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收入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集團內依母公司整體考量營運狀況，故未受收款條件之限制。

附表四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民國 109 年第一季)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 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 2(2))	本期認列 之投資損 益(註 2(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 金額			
本公司	聚泰環保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省彰化縣	不織布業、人造纖維製造買賣等業務	700,000	700,000	47,000,000	100.0%	326,079	(14,426)	(14,426)	子公司 (註 3)
本公司	聚茂生技(股)公司	臺灣省彰化縣	不織布業、人造纖維製造買賣等業務	5,000	5,000	750,000	100.0%	9,611	1,294	1,294	子公司 (註 3)
本公司	全聚隆生技(股)公司	臺灣省彰化縣	布疋、衣著及化粧品等批發買賣業務	2,199	2,199	219,870	99.9%	95	—	—	子公司 (註 4)
本公司	ADVANCE WISDOM LTD.	塞席爾	海外投資控股	16,463 (USD512 仟元)	16,463 (USD512 仟元)	—	20.0%	14,791	(1,625)	(325)	採權益法 之投資
本公司	ALPHA BRAVE INC.	塞席爾	海外投資控股	16,206 (USD504 仟元)	16,206 (USD504 仟元)	—	20.0%	15,564	(1,570)	(314)	採權益法 之投資
本公司	TIME GLORY CORP.	塞席爾	海外投資控股	19,184 (USD595 仟元)	19,184 (USD595 仟元)	—	10.9%	17,051	(4,099)	(572)	採權益法 之投資
本公司	CHAMPION LEGEND CORP.	塞席爾	海外投資控股	16,086 (USD500 仟元)	16,086 (USD500 仟元)	—	19.1%	14,529	(1,952)	(378)	採權益法 之投資

註1：公司制期貨交易所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 1 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3：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消除。

註4：該公司民國 108 年 11 月向經濟部商業司申請解散登記，目前尚在清算中。

附表五：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09 年度第一季：

單位：仟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周紹華		6,150 仟股	5.53%
賴明毅		6,071 仟股	5.46%

說明:若公司係向集保公司申請取得本表資訊者，得於本表附註說明以下事項:

- (1) 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陸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 (2) 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